



第五十九届会议

议程项目 89(a)

消除贫穷和其他发展问题：联合国第一个消除贫穷十年
(1997-2006) 的执行情况

第二委员会的报告*

报告员：阿扎纳沃·塔德塞·阿布拉哈先生（埃塞俄比亚）

一. 引言

1. 第二委员会就议程项目 89 进行了实质性辩论（见 A/59/487，第 2 段）。在 2004 年 11 月 24 日及 12 月 14 日和 16 日第 36、39 和 40 次会议上就分项目 (a) 采取了行动。委员会审议该分项目的情况载于有关简要记录（A/C.2/59/SR.36、39 和 40）。

二. 各项提案的审议经过

A. 决议草案 A/C.2/59/L.49 和 A/C.2/59/L.64

2. 在 11 月 24 日第 36 次会议上，卡塔尔代表以属于 77 国集团的联合国会员国和中国的名义，提出了题为“小额信贷在消除贫穷方面的作用”的决议草案（A/C.2/59/L.49），案文如下：

“大会，

“回顾其 1997 年 12 月 18 日第 52/193 号和第 52/194 号、1998 年 12 月 15 日第 53/197 号和 2003 年 12 月 23 日第 58/221 号决议，

* 委员会关于本项目的报告将分四部分印发，文号分别为 A/59/487 和 Add.1-3。



“**认识到**小额贷款方案成功地创造了生产性自营职业，已证明是使人们摆脱贫穷桎梏和增强他们抵御危机冲击的能力的有效工具，协助他们尤其是妇女越来越多地参与社会的经济及政治进程的主流，

“**又认识到**需要使生活贫穷者特别是妇女易于获得小额贷款，使他们能够开办微型企业，以便创造自营职业和为增强力量作出贡献，

“**回顾**其 1998 年 12 月 15 日第 53/197 号决议，其中大会宣布 2005 年为国际小额贷款年，并要求把举办国际年视为一个特别时机，以便在所有国家特别是发展中国家推动小额贷款方案，

“**鼓励**举行和支持关于小额信贷的区域和次区域活动，在这方面欢迎于 2004 年 2 月 16 日至 19 日在达卡举行亚太区域小额贷款峰会理事会联席会议、2004 年 10 月 10 日至 13 日在安曼举行中东/非洲区域小额贷款峰会理事会联席会议和 2005 年 9 月在玻利维亚圣克鲁斯举行第八届美洲微型企业论坛，

“**注意到**国际社会把 1997 年至 2006 年视为联合国第一个消除贫穷十年，

“1.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联合国第一个消除贫穷十年（1997-2006）执行情况和 2005 年国际小额贷款年筹备情况的报告；

“2. **强调** 2005 年举办国际小额贷款年将提供一个重要的机会，以便提高对小额贷款在消除贫穷方面的重要性的认识，交流良好做法，并进一步加强各国向可持续的扶贫融资服务提供支助的融资部门的发展；

“3. **认识到**必须增加小额贷款服务，并利用小额贷款年的机会，通过分享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想方设法加强发展的影响和可持续发展；

“4. **重申**邀请各会员国、联合国系统的有关组织、非政府组织、私营部门和民间社会协力，包括通过自愿捐助，举办国际小额贷款年活动，提高公众对小额贷款的认识并增强其知识，以及根据举办国际年的准则，向国际年提供自愿捐助和（或）其他形式的支助；

“5. **认识到**获得小额贷款能帮助实现联合国经济和社会领域各次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的各项目标和指标，包括《联合国千年宣言》所载的那些目标和指标，特别是有关消除贫穷、两性平等和增强妇女力量的指标，并为此请秘书长根据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所定方式，在其提交 2005 年大会高级别会议报告中，载述小额贷款在实现这些目标和指标方面的作用；

“6. **决定**在其第六十届和第六十一届会议期间举行两次全会，分别审议国际小额贷款年的成果和后续行动，以期扩大和加深对这个问题的讨论；

“7. 请秘书长编写一份报告，载述 2005 年国际小额信贷年的庆祝情况、如何以创新方式执行有关创收和消费的小额信贷计划以及信贷年期间突出的最佳做法，并在题为‘联合国第一个消除贫穷十年（1997–2006）的执行情况’的项目下，提交大会第六十一届会议。”

3. 在同次会议上，提案国订正决议草案如下：删除执行部分第四段内“以及根据举办国际年的准则，向国际年提供自愿捐助和（或）其他形式的支助”等字。
4. 在 12 月 14 日第 39 次会议上，委员会副主席马杰迪·拉马丹（黎巴嫩）介绍了根据就决议草案 A/C.2/59/L.49 进行的非正式协商提出的、经口头订正的题为“小额信贷在消除贫穷方面的作用”的决议草案(A/C.2/59/L.64)。
5. 委员会同次会议通过了决议草案 A/C.2/59/L.64(见第 15 段，决议草案一)。
6. 决议草案通过前，秘鲁代表发了言（见 A/C.2/59/SR.39）。
7. 鉴于决议草案 A/C.2/59/L.64 已获通过，决议草案 A/C.2/59/L.49 由其提案国撤回。

B. 决议草案 A/C.2/59/L.50 和 A/C.2/59/L.72

8. 在 11 月 24 日第 36 次会议上，卡塔尔代表以属于 77 国集团的联合国会员国和中国的名义，提出了题为“联合国第一个消除贫穷十年(1997–2006)的执行情况”的决议草案(A/C.2/59/L.50)，案文如下：

“大会，

“回顾其 1992 年 12 月 22 日第 47/196 号、1993 年 12 月 21 日第 48/183 号、1995 年 12 月 20 日第 50/107 号、2001 年 12 月 21 日第 56/207 号、2002 年 12 月 20 日第 57/265 号和第 57/266 号及 2003 年 12 月 23 日第 58/222 号决议，

“又回顾各国元首和政府首脑在千年首脑会议上通过的《联合国千年宣言》，以及他们承诺消除赤贫和在 2015 年年底前使世界上每日收入低于一美元的人口比例和挨饿人口比例减少一半，

“强调，如同《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蒙特雷共识》和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各项成果所表明，各国元首和政府首脑均把消除贫穷列为紧急优先事项，

“回顾联合国经济和社会领域各次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的成果，

“考虑到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和大会第二十四届特别会议的成果，

“**深切关注**在许多国家生活赤贫的人数继续有增无减，其中大多数是妇女和儿童，他们构成了最受影响的群体，这种现象尤以最不发达国家和撒南非洲为甚，

“**认识到**虽然一些国家的贫穷率有所降低，但一些发展中国家和处境不利群体正在被排挤到边缘，另一些发展中国家和处境不利群体有可能被排挤到边缘，实际上无法受惠于全球化，从而导致国家之间和国家内部收入差距扩大，抑制消除贫穷的努力，

“**重申**必须加强联合国在促进发展方面的领导作用，

“1. **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

“2. **重申**消除贫穷是当今世界面临的最严峻挑战，是促进尤其是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必不可少的条件；

“3. **强调**每一国家对本身的可持续发展和消除贫穷负有主要责任，无论怎样强调国家政策和发展战略的作用都不过分，必须在各级采取协调一致的具体措施，使发展中国家能够消除贫穷，实现可持续发展；

“4. **重申**发展中国家必须在南南合作范畴内向其他发展中国家提供捐助和援助以实现发展和消除贫穷；

“5. **认识到**，为了使发展中国家达到国家发展战略中为实现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包括《千年宣言》中所载各项目标，特别是消除贫穷的目标所规定的指标，为了使这种消除贫穷战略切实有效，必须将发展中国家融入世界经济，公平分享全球化的惠益；

“6. **重申**在消除贫穷的总体行动中，应特别注意贫穷涉及到多方面问题，注意有助于消除贫穷的国家和国际条件与政策，特别是促进生活贫穷者的社会、经济融入以及伸张和保护所有人的一切人权和基本自由，包括发展权；

“对消除贫穷的全球响应

“7. **着重指出**就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的成果采取后续行动的重要性，并要求充分、有效执行《蒙特雷共识》；²

“8. **重申**：国际一级的善政对实现消除贫穷和可持续发展来说至关重要；为了确保有一个活跃和有利的国际经济环境，必须要处理对发展中国家的发展前景有影响的国际金融、贸易、技术和投资格局的问题，促进全球的经济治理；为此目的，国际社会应采取一切必要和适当的措施，包括确保支持结构改革和宏观经济改革、全面解决外债问题和增加发展中国家的市场准入；需要通过加强透明度和使发展中国家有效参与决策进程来保持改革国际金融结构的努力；一个普遍、有章可循、开放、没有歧视和公平的多边贸易

体制以及名符其实的贸易自由化能够持续地推动世界各地的发展，使处于不同发展阶段的各个国家均受到惠益；

“9. **又重申**：国家一级的善政对消除贫穷和可持续发展来说不可或缺；健全的经济政策、符合人民需要的稳固的民主体制和良好的基础设施是持续经济增长、消除贫穷和创造就业的基础；自由、和平与安全、国内稳定、尊重人权包括发展权、法治、两性平等、面向市场的政策以及对正义和民主社会的全面承诺也是不可或缺和相辅相成的；

“10. **欢迎** 2004 年 6 月 13 日至 18 日在巴西圣保罗举行的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第十一届大会取得成果并通过了《圣保罗共识》，并强调所有国家必须加强国家发展战略与有助于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增长和发展的全球进程之间的协调一致；

“11. **认识到** 贸易在推动增长和发展及消除贫穷方面能够发挥重要作用，欢迎世界贸易组织 2004 年 8 月 1 日新框架协定，并着重指出重新启动的多哈进程应迅速而有效地应付发展中国家的长期需要和关切，从而使多哈谈判成为真正的发展回合；

“12. **强调** 国家和国际两级的贪污严重阻碍发展和消除贫穷努力，鼓励所有国家政府打击贪污、贿赂、洗钱和转移非法获得的资金和资产并致力于将这类资金和资产退还来源国，并欢迎国家和国际两级就此采取的行动；

“13. **强调** 配合连贯和一致的国内政策，国际合作在补充和支持发展中国家努力利用国内资源促进发展和消除贫穷以及确保它们能够实现《千年宣言》所设想的发展目标中是不可或缺的；

“14. **关切** 官方发展援助款额不足，低于国际商定目标，重申如果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要实现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包括《千年宣言》所载目标，则需要大幅度增加官方发展援助和其他资源；若要促进对官方发展援助的支助，则需要开展合作，在国家和国际两级进一步完善各项政策和发展战略，以提高援助的功效；在这方面，吁请增加援助和援助的可预测性，以确保发展中国家能持续进行发展和消除贫穷的努力；

“15. **敦促** 尚未作出具体努力的发达国家作出具体努力，以求达到 2001 年 5 月 14 日至 20 日在布鲁塞尔举行的第三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重新确认的指标，将其国民生产总值的 0.7% 作为对发展中国家的官方发展援助，并将其国民生产总值的 0.15% 至 0.20% 作为对最不发达国家的官方发展援助；鼓励发展中国家扩大取得的进展，确保有效地利用官方发展援助来帮助实现发展目标和指标，承认所有捐助者的努力，赞扬其官方发展援助捐款超过指标、达到指标或日益接近指标的捐助者，并强调对达到指标和目标的手段和时限进行审查的重要性；

“16. **强调**创新资金来源可以在促进发展，包括与饥饿和贫穷作斗争方面发挥重大作用，并在这方面欢迎秘书长关于创新发展筹资来源的说明、关于采取行动战胜饥饿和贫穷的世界首脑会议以及世界银行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正在进行的分析；

“17. **认识到**有利的国内环境对于筹集国内资源、提高生产力、减少资本外流、鼓励私营部门、吸引和有效利用国际投资和援助至关重要，国际社会应支持为创造这种环境所作的努力；

“18. **又认识到**债权人和债务人需要分担责任，防止和解决无法持续承受债务的局面；减免债务将会在释放资源，使其能用于消除贫穷、取得可持续的经济增长、可持续发展和实现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包括《千年宣言》所载目标方面发挥关键作用；并在这方面敦促各国把从减免债务，特别是从勾销和削减债务中释出的资源都用于上述目的；

“19. **吁请**发达国家通过与发展中国家加紧进行有效合作，推动能力建设，以相互商定的有利条件，包括减让和优惠条件，促进技术和相应知识的取得和转让，尤其是向发展中国家转让，同时要考虑到需要保护知识产权以及发展中国家的特殊需要；

“20. **认识到**小额信贷和小额融资在消除贫穷、促进两性平等、增强脆弱群体的力量和发展农村社区方面能发挥关键作用，鼓励各国政府采取各种政策，便利小额信贷和小额融资机构的扩大，以应付穷人对金融服务的大量未获满足的需求，包括指定和发展各种机制以促进可持续获得金融服务、消除体制和规章障碍及奖励符合向穷人提供这类金融服务的既定标准的小额融资机构；

“21. **又认识到**信息和通信技术具有潜力成为促进发展和消除贫穷的有力工具，帮助国际社会尽量增加全球化的惠益并尽量减少其负面影响，并就此欢迎 2003 年 12 月 10 日至 12 日在日内瓦举行的信息社会世界首脑会议第一阶段会议及欢迎突尼斯表示愿意在 2005 年 11 月 16 日至 18 日主办第二阶段会议；

“消除贫穷的政策

“22. **重申**应依照《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执行计划》（‘《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的规定，以综合的方式处理消除贫穷问题，要考虑到需要增强妇女的力量并在教育、人力资源开发、保健、人类住区、农村、地方和社区发展、生产性就业、人口、环境和自然资源、水和环境卫生、农业、粮食安全、能源和移徙等领域采取部门性战略的重要性，并考虑到处境不利和脆弱群体的具体需要，以期对生活贫穷者提供更多的机会和选择，使他们能够累积和增加资产，从而实现发展、安全与稳定，在这方面，鼓励各国根据本国的优先事项制订国家减贫政策，包括酌情以减贫战略文件的方式制订；

“23. 在这方面**强调**必须进一步将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包括《千年宣言》所载目标，纳入国家发展战略和计划，包括可能有的减贫战略文件，并吁请国际社会继续支持发展中国家实施这些发展战略和计划；

“24. **认识到**传播在各个方面减少贫穷的最佳做法的重要性，同时要考虑需要使这种最佳做法适应每个国家的社会、经济、文化和历史条件；

“25. **重申**所有政府和联合国系统应在国家和国际各级的各项消除贫穷政策和方案中促进积极和显著的将社会性别观点纳入主流的政策，鼓励使用社会性别分析工具将社会性别观点纳入消除贫穷政策、战略和方案的实施计划；

“26. **又重申**消除贫穷、改变无法持续的生产和消费格局以及保护和管理经济社会发展的自然资源基础既是可持续发展的首要目标，也是可持续发展的基本要求；

“27. **强调**正规和非正规教育、尤其是基础教育和培训，特别是为女孩提供教育，在增强生活贫穷者的力量中发挥着关键作用，为此重申世界教育论坛通过的《达喀尔行动框架》，并确认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的消除贫穷、特别是赤贫的战略对支助普及教育方案的重要性，是到 2015 年实现小学普及教育这一千年发展目标的工具；

“28. **认识到**艾滋病毒/艾滋病、疟疾、肺结核及其他感染和传染疾病，对所有区域，特别是撒南非洲的人类发展、经济增长、粮食安全和减少贫穷的努力，都产生灾难性影响，并敦促各国政府和国际社会把防治这些疾病作为紧急优先事项；

“29. **强调**消除贫穷与改进获得安全饮水之间的联系，并就此着重指出《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中重申的到 2015 年使无法获得或负担不起安全饮水的人口和缺乏基本环境卫生条件的人口比例减半的目标；

“30. **认识到**缺乏足够的住房，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的城市地区，仍然是消除赤贫斗争中的一项紧迫挑战，对尤其是非洲发展中国家城市地区贫民窟居住者人数的迅速增加表示关切，着重指出除非在国家和国际各级采取紧急有效的措施和行动，现占世界城市人口三分之一的贫民窟居住者人数将继续增加，并强调需要加倍努力，以期到 2020 年大大改善至少一亿贫民窟居住者的生活；

“与贫穷作斗争中的具体倡议

“31. **认识到**世界团结基金对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特别是到 2015 年使世界上每日收入低于一美元的人口比例和挨饿人口比例减少一半的目标的重要潜在贡献；

“32. **注意到** 2004 年 9 月 17 日在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纽约总部举行的世界团结基金高级别委员会预备会议，会议的任务是确定基金的战略并调集资源以便基金能够开始进行减贫活动；

“33. **鼓励** 会员国、国际组织、私营部门、有关机构、基金会和个人向世界团结基金捐款；

“34. **回顾** 各国元首和政府首脑在《千年宣言》中除其他外确定团结是强调二十一世纪各国人民相互间关系的基本而普遍的价值之一，并就此决定宣布每年 12 月 20 日为国际人类团结日；

“35. **欢迎** 巴西、智利、法国等国总统和西班牙政府首相在秘书长支持下发起于 2004 年 9 月 20 日在纽约召开采取行动战胜饥饿和贫穷世界首脑会议以及会议产生的《采取行动战胜饥饿和贫穷纽约宣言》，其中促请国际社会考虑可以采用哪些创新机制为发展及与饥饿和贫穷作斗争筹措资金；

“非洲、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36. **着重指出**，如同《千年宣言》所确认的，满足非洲的特殊需要十分重要，在非洲，贫穷依然是一项重大挑战，大多数国家不但没有从全球化所带来的机遇中充分获益，而且全球化使非洲大陆的边缘化变本加厉；

“37. **重申** 支持《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鼓励进一步努力在政治、经济、社会领域履行其中所载的承诺，呼吁发达国家和联合国系统继续支持《伙伴关系》，其主要目标是根据《伙伴关系》的原则、目标和优先事项，在非洲拥有自主权和领导权并与国际社会加强伙伴关系的基础上，消除贫穷和促进可持续发展；

“38. **着重指出** 外债负担把许多发展中国家推向赤贫，可用于提供社会服务、教育、基础设施和工业发展的资源被转用于偿债；

“39. **欢迎** 2004 年 9 月 3 日至 9 日在瓦加杜古举行的关于就业和减缓贫穷的非洲联盟特别首脑会议上通过的《促进非洲就业和减贫行动计划》；

“40. **吁请** 国际社会、联合国系统、特别是国际劳工组织协助非洲国家执行该首脑会议通过的《行动计划》；

“41. **吁请** 最不发达国家政府及其发展伙伴全面履行 2001 年 5 月 14 日至 20 日在布鲁塞尔举行的第三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通过的《布鲁塞尔宣言》和《2001-201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所载的承诺；

“42. **着重指出**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脆弱性，重申执行《关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的行动纲领》的重要性，在这方面支持 2005 年 1 月 10 日至 14 日在毛里求斯举行审查《关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的行动纲领》执行情况的国际会议，并请国际社会全力支持执行国际会议的成果；

“43. **认识到**内陆发展中国家的特殊需要和问题，并促请双边和多边捐助者增加对这组国家的财政和技术援助，以满足其特殊发展需要，并通过改善其过境运输系统，帮助其克服地理障碍，在国家、区域、次区域和全球各级创造有利于发展和消除贫穷的环境，并就此要求充分而有效地执行《阿拉木图行动纲领：在内陆发展中国家和过境发展中国家过境运输合作新的全球框架内解决内陆发展中国家的特别需要》；

“联合国与消除贫穷的斗争

“44. **要求**全面执行其关于联合国经济和社会领域各次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结果的统筹协调执行及后续行动的 2003 年 6 月 23 日第 57/270 B 号决议，该决议为这些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结果的后续行动提供了全面的基础，有助于实现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包括《千年宣言》所载目标，尤其是消除贫穷和饥饿，并就此着重指出 2005 年大会高级别活动审查实现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包括《千年宣言》所载目标进展情况的重要性；

“45. **重申**联合国各基金和方案、尤其是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及其相关基金，在协助发展中国家努力消除贫穷等方面的作用，并重申需要根据联合国相关决议向它们提供资金；

“46. **请**秘书长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六十届会议提交报告；

“47. **决定**在大会第六十届会议临时议程中列入题为‘联合国第一个消除贫穷十年（1997-2006）的执行情况’的项目。”

9. 在 12 月 16 日第 40 次会议上，委员会副主席马杰迪·拉马丹（黎巴嫩）介绍了根据就决议草案 A/C.2/59/L.50 进行的非正式协商提出的题为“联合国第一个消除贫穷十年（1997-2006）的执行情况”的决议草案（A/C.2/59/L.72）。

10. 在同次会议上，副主席口头订正决议草案如下：在执行部分第 33 段后增加以下新段落：

“34. **鼓励**各国政府支持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的全球安居运动和全球城市治理运动，特别是将其作为根据各国情况促进土地和财产权管理、增进城市贫民获得负担得起的信贷的机会的重要工具”

并相应调整以后各段顺序。

11. 决议草案通过前，古巴代表发了言（见 A/C.2/59/SR.40）。

12. 委员会同次会议通过了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C.2/59/L.72（见第 15 段，决议草案二）。

13. 决议草案通过后，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发了言（见 A/C.2/59/SR.40）。

14. 鉴于决议草案 A/C.2/59/L.72 已获通过，决议草案 A/C.2/59/L.50 由其提案国撤回。

三. 第二委员会的建议

15. 第二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以下决议草案：

决议草案一

小额信贷和小额融资在消除贫穷方面的作用

大会，

回顾其 1997 年 12 月 18 日第 52/193 号和第 52/194 号、1998 年 12 月 15 日第 53/197 号和 2003 年 12 月 23 日第 58/221 号决议，

认识到小额信贷和小额融资方案成功地创造了生产性自营职业，已证明是协助人们克服贫穷和增强他们抵御危机能力的有效工具，使他们尤其是妇女越来越多地参与社会的经济及政治进程的主流，

欢迎在财产权领域所作的努力，注意到在各级创造有利的环境，包括透明的管制机制和竞争性市场，有助于为生活贫穷者调动资源和获得资助，

铭记信贷、储蓄和其他金融产品和服务等小额融资工具在为生活贫穷者获得资本方面的重要性，

认识到需要建立包容性的金融部门，使生活贫穷者特别是妇女易于获得小额融资和小额信贷，使他们能够开办微型企业，创造就业，为实现自立自强作出贡献，并增强他们增加收入、积累资产和抵御困境的能力，

注意到向生活贫穷者特别是妇女提供小额信贷和小额融资能够支持创业精神，推动微型企业的发展，向穷人提供商品、服务和收入，从而提高收入和促进平等的增长，

回顾其 1998 年 12 月 15 日第 53/197 号决议，其中大会宣布 2005 年为国际小额信贷年，并要求把举办国际年视为一个特别时机，以便在所有国家特别是发展中国家推动小额信贷和小额融资方案，

鼓励举行和支持庆祝 2005 年国际小额信贷年的区域、次区域和国家活动，

注意到秘书处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同联合国资本资产基金正在努力，一起协调联合国系统筹备和举办国际小额信贷年的活动，又注意到公共和私营发展机构，包括在小额融资和小额信贷方面援助最贫穷者协商小组，正在进行的努力，

又注意到国际社会把 1997 年至 2006 年视为联合国第一个消除贫穷十年，

1.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联合国第一个消除贫穷十年（1997-2006）执行情况和 2005 年国际小额信贷年筹备情况的报告；¹

¹ A/59/326 和 Add. 1。

2. **欢迎**发起 2005 年国际小额信贷年；
3. **强调** 2005 年举办国际小额信贷年将提供一个重要的机会，以便提高对小额信贷和小额融资在消除贫穷方面的重要性的认识，交流良好做法，并进一步加强各国向可持续的扶贫金融服务提供支助的金融部门；
4. **认识到**必须增加小额信贷和其他小额融资工具，利用小额信贷年的机会，通过在小额信贷和小额融资机构中传播数据和分享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想方设法加强发展的影响力和可持续性，并欢迎负责发展方面业务活动的联合国各区域组织、各基金、方案和专门机构正在努力促进小额融资和小额信贷机构，支持企业经营的发展等；
5. **重申**邀请各会员国、联合国系统的有关组织、非政府组织、私营部门和民间社会协力，包括通过自愿捐助，举办国际小额信贷年活动，提高公众对小额信贷和小额融资的认识并增加其知识；
6. **认识到**获得小额信贷和小额融资有助于实现联合国经济、社会领域各次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的各项目标和指标，包括《联合国千年宣言》² 所载的那些目标和指标，特别是有关消除贫穷、男女平等和增强妇女力量的目标；
7. **请**各国政府考虑采取各种政策，便利小额信贷和小额融资机构的扩大，以应付穷人对金融服务的大量未获满足的需求，包括指定和发展各种机制以促进可持续获得金融服务、消除体制和规章障碍及奖励符合向穷人提供这类金融服务的国家标准的小额融资机构；
8. **又请**会员国考虑制定和促进规范性的指南和标准，确保小额融资机构中管理、财务报告、内部审计、内部监督和问责制的有效性；
9. **决定**在其第六十一届会议期间举行一次全会，审议国际小额信贷年的成果和后续行动，以期扩大和加深小额信贷和小额融资问题的讨论；
10. **请**秘书长编写一份报告，载述举办 2005 年国际小额信贷年的情况和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并在题为“联合国第一个消除贫穷十年（1997-2006）的执行情况”的项目下，提交大会第六十一届会议。

² 见第 55/2 号决议。

决议草案二 联合国第一个消除贫穷十年(1997-2006)的执行情况

大会，

回顾其 1992 年 12 月 22 日第 47/196 号、1993 年 12 月 21 日第 48/183 号、1995 年 12 月 20 日第 50/107 号、2001 年 12 月 21 日第 56/207 号、2002 年 12 月 20 日第 57/265 号和第 57/266 号及 2003 年 12 月 23 日第 58/222 号决议，

又回顾各国元首和政府首脑在千年首脑会议上通过的《联合国千年宣言》，¹ 以及他们承诺消除赤贫和在 2015 年年底使世界上每日收入低于一美元的人口比例和挨饿人口比例减少一半，

强调，如同《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蒙特雷共识》² 和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各项成果³ 所表明，各国元首和政府首脑均把消除贫穷列为紧急优先事项，

回顾联合国经济和社会领域各次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的成果，

考虑到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⁴ 和大会第二十四届特别会议⁵ 的成果，

深切关注在许多国家生活赤贫的人数继续有增无减，其中大多数是妇女和儿童，他们构成了最受影响的群体，这种现象尤以最不发达国家和撒南非洲为甚，

欢迎巴西总统、智利总统和法国总统及西班牙首相在秘书长的支持下，倡议于 2004 年 9 月 20 日在纽约召开消除饥饿和贫穷行动世界领袖会议，

注意到私营部门和发展委员会题为《发扬企业家精神：使商业为穷人服务》的报告，⁶

重申必须加强联合国在促进发展方面的领导作用，

1. 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⁷

2. 重申消除贫穷是当今世界面临的最严峻挑战，是促进尤其是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必不可少的条件；

¹ 见第 55/2 号决议。

² 《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的报告，2002 年 3 月 18 日至 22 日，墨西哥蒙特雷》(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02.II.A.7)，第一章，决议 1，附件。

³ 《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的报告，2002 年 8 月 26 日至 9 月 4 日，南非约翰内斯堡》(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03.II.A.1 和更正)，第一章，决议 1，附件和决议 2，附件。

⁴ 《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的报告，1995 年 3 月 6 日至 12 日，哥本哈根》(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96.IV.8)，第一章，决议 1，附件一和二。

⁵ S-24/2 号决议，附件。

⁶ 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04.III.B.4。

⁷ A/59/326。

3. **强调**每一国家对本身的可持续发展和消除贫穷负有主要责任，无论怎样强调国家政策和发展战略的作用都不过分，必须在各级采取协调一致的具体措施，使发展中国家能够消除贫穷，实现可持续发展；

4. **认识到**可持续经济发展加上生产力增加以及创造对私人投资和企业家等有利的环境，是消除贫穷、实现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包括《千年宣言》¹所载目标以及提高生活水平所必不可少的；

5. **重申**发展中国家必须在南南合作范畴内向其他发展中国家提供捐助和援助以实现发展和消除贫穷；

6. **认识到**，为了使发展中国家达到国家发展战略中为实现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包括《千年宣言》中所载各项目标，特别是消除贫穷的目标所规定的指标，为了使这种消除贫穷战略切实有效，必须将发展中国家融入世界经济，公平分享全球化的惠益；

7. **重申**在消除贫穷的总体行动中，应特别注意贫穷涉及到多方面问题，注意有助于消除贫穷的国家和国际条件与政策，特别是促进生活贫穷者的社会、经济融入以及伸张和保护所有人的一切人权和基本自由，包括发展权；

对消除贫穷的全球响应

8. **着重指出**就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的成果采取后续行动的重要性，并要求充分、有效执行《蒙特雷共识》；²

9. **重申**国际一级的善政对实现消除贫穷和可持续发展来说至关重要；为了确保有一个活跃和有利的国际经济环境，必须要处理对发展中国家的发展前景有影响的国际金融、贸易、技术和投资格局的问题，促进全球的经济治理；为此目的，国际社会应采取一切必要和适当的措施，包括确保支持结构改革和宏观经济改革、全面解决外债问题和增加发展中国家的市场准入；需要通过加强透明度和使发展中国家有效参与决策进程来保持改革国际金融结构的努力；一个普遍、有章可循、开放、没有歧视和公平的多边贸易体制以及名符其实的贸易自由化能够持续地推动世界各地的发展，使处于不同发展阶段的各个国家均受到惠益；

10. **又重申**国家一级的善政对消除贫穷和可持续发展来说不可或缺；健全的经济政策、符合人民需要的稳固的民主体制和良好的基础设施是持续经济增长、消除贫穷和创造就业的基础；自由、和平与安全、国内稳定、尊重人权包括发展权、法治、两性平等、面向市场的政策以及对正义和民主社会的全面承诺也是不可或缺和相辅相成的；

11. **欢迎**2004年6月13日至18日在巴西圣保罗举行的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第十一届大会取得成果，并通过了《圣保罗共识》⁸以及圣保罗精神；⁹

⁸ TD/410。

⁹ TD/L.382。

12. **认识到**贸易在推动增长和发展及消除贫穷方面能够发挥重要作用，欢迎世界贸易组织总理事会通过其 2004 年 8 月 1 日的决定，¹⁰ 其中其成员再次表示承诺并致力于解决多哈发展议程的发展层面问题，该议程把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需要和利益置于多哈工作方案¹¹ 的核心；

13. **又认识到**在各级打击贪污是优先事项，而且贪污严重阻碍资源的有效调动和分配，把用于对消除贫穷、同饥饿做斗争以及对经济和持续发展极其重要的活动的资源转做其他用途；

14. **强调**配合连贯和一致的国内政策，国际合作在补充和支持发展中国家努力利用国内资源促进发展和消除贫穷以及确保它们能够实现《千年宣言》所设想的发展目标中是不可或缺的；

15. **欢迎**官方发展援助最近有所增加，并重申如果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要实现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包括《千年宣言》所载目标，则需要大幅度增加官方发展援助和其他资源；若要促进对官方发展援助的支助，则需要开展合作，在国家与国际两级进一步完善各项政策和发展战略，以提高援助的功效；

16. **强调**增加援助和援助的可预测性，以确保发展中国家可以持续进行发展和消除贫穷的努力；

17. **敦促**尚未作出具体努力的发达国家作出具体努力，以求达到 2001 年 5 月 14 日至 20 日在布鲁塞尔举行的第三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重新确认的指标，¹² 将其国民生产总值的 0.7% 作为对发展中国家的官方发展援助，并将其国民生产总值的 0.15% 至 0.20% 作为对最不发达国家的官方发展援助；鼓励发展中国家扩大取得的进展，确保有效地利用官方发展援助来帮助实现发展目标和指标，承认所有捐助者的努力，赞扬其官方发展援助捐款超过指标、达到指标或日益接近指标的捐助者，并强调对达到指标和目标的手段和时限进行审查的重要性；

18. **回顾**曾决定进一步审议由公营部门和私营部门以及国内和国外的所有来源为发展提供可能的创新和额外的筹资来源的问题，同时考虑到国际社会在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后续行动总框架内作出的努力、贡献和讨论；

19. **认识到**有利的国内环境对于筹集国内资源、提高生产力、减少资本外流、鼓励私营部门、吸引和有效利用国际投资和援助至关重要，国际社会应支持为创造这种环境所作的努力；

¹⁰ 世界贸易组织文件 WT/L/579 和 Corr. 1，可在网站 <http://docsonline.wto.org> 查阅。

¹¹ 见 A/C.2/56/7，附件。

¹² 见 A/CONF.191/13。

20. **又认识到**债权人和债务人需要分担责任，防止和解决无法持续承受债务的局面；减免债务将会在释放资源，使其能用于消除贫穷、取得可持续的经济增长和可持续发展及实现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包括《千年宣言》所载目标方面发挥关键作用；并在这方面敦促各国把从减免债务，特别是从勾销和削减债务中释放出的资源都用于上述目的；

21. **吁请**发达国家通过与发展中国家加紧进行有效合作，推动能力建设，以相互商定的有利条件，包括减让和优惠条件，促进技术和相应知识的取得和转让，尤其是向发展中国家转让，同时要考虑到需要保护知识产权以及发展中国家的特殊需要；

22. **认识到**小额融资和小额信贷在消除贫穷、促进两性平等、增强脆弱群体的力量和发展农村社区方面能发挥关键作用，请成员国采取各种政策，便利小额融资和小额信贷机构的扩大，以应付穷人对金融服务的大量未获满足的需求，包括指定和发展各种机制以促进可持续获得金融服务、消除体制和规章障碍及奖励符合向穷人提供这类金融服务的国家标准的小额融资机构；

23. **又认识到**信息和通信技术具有潜力成为促进发展和消除贫穷的有力工具，帮助国际社会尽量增加全球化的惠益，并就此欢迎 2003 年 12 月 10 日至 12 日在日内瓦举行的信息社会世界首脑会议第一阶段会议及欢迎突尼斯表示愿意在 2005 年 11 月 16 日至 18 日主办第二阶段会议；

消除贫穷的政策

24. **重申**应依照《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执行计划》（“《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¹³ 的规定，以综合的方式处理消除贫穷问题，要考虑到需要增强妇女的力量并在教育、人力资源开发、保健、人类住区、农村、地方和社区发展、生产性就业、人口、环境和自然资源、水和环境卫生、农业、粮食安全、能源和移民等领域采取部门性战略的重要性，并考虑到处境不利和脆弱群体的具体需要，以期对生活贫穷者提供更多的机会和选择，使他们能够累积和增加资产，从而实现发展、安全与稳定，在这方面，鼓励各国根据本国的优先事项制订国家减贫政策，包括酌情以减贫战略文件的方式制订；

25. 在这方面**强调**必须进一步将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包括《千年宣言》所载目标，纳入国家发展战略和计划，包括可能有的减贫战略文件，并吁请国际社会继续支持发展中国家实施这些发展战略和计划；

26. **认识到**传播在各个方面减少贫穷的最佳做法的重要性，同时要考虑到需要使这种最佳做法适应每个国家的社会、经济、文化和历史条件；

¹³ 《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的报告，2002 年 8 月 26 日至 9 月 4 日，南非约翰内斯堡》（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03.II.A.1 和更正），第一章，决议 2，附件。

27. **重申**所有政府和联合国系统应在国家和国际各级的各项消除贫穷政策和方案中促进积极和显著的将社会性别观点纳入主流的政策，鼓励使用社会性别分析工具将社会性别观点纳入消除贫穷政策、战略和方案的实施计划；

28. **又重申**消除贫穷、改变无法持续的生产和消费格局以及保护和管理经济社会发展的自然资源基础既是可持续发展的首要目标，也是可持续发展的基本要求；

29. **强调**正规和非正规教育、尤其是基础教育和培训，特别是为女孩提供教育，在增强生活贫穷者的力量中发挥着关键作用，为此重申世界教育论坛通过的《达喀尔行动框架》，¹⁴并确认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的消除贫穷、特别是赤贫的战略对支助普及教育方案的重要性，是到 2015 年实现小学普及教育这一千年发展目标的工具；

30. **认识到**艾滋病毒/艾滋病、疟疾、肺结核及其他感染和传染疾病，对所有区域，特别是撒南非洲的人类发展、经济增长、粮食安全和减少贫穷的努力，都产生灾难性影响，并敦促各国政府和国际社会把防治这些疾病作为紧急优先事项；

31. **又认识到**艾滋病毒/艾滋病继续对个人和家庭，特别是妇女和女孩造成灾难性后果，并在受影响最严重的国家，威胁几十年来在卫生、经济和社会方面取得的进步，减低预期寿命、使经济增长放慢、加剧贫穷和引起长期的粮食短缺；认识到需要迫切采取行动来解决两性不平等、经济依赖性和贫穷问题；并认识到解决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是在努力实现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包括《千年宣言》所载目标过程中消除贫穷的重要组成部分和关键必要条件；

32. **强调**消除贫穷与改进获得安全饮水之间的联系，并就此着重指出《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中重申的到 2015 年使无法获得或负担不起安全饮水的人口和缺乏基本环境卫生条件的人口比例减半的目标；

33. **认识到**缺乏足够的住房，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的城市地区，仍然是消除赤贫斗争中的一项紧迫挑战，对尤其是非洲发展中国家城市地区贫民窟居住者人数的迅速增加表示关切，着重指出除非在国家和国际各级采取紧急有效的措施和行动，现占世界城市人口三分之一的贫民窟居住者人数将继续增加，并强调需要加倍努力，以期到 2020 年大大改善至少一亿贫民窟居住者的生活；

34. **鼓励**各国政府支持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的全球安居运动和全球城市治理运动，特别是将其作为根据各国情况促进土地和财产权管理、增进市场贫民获得负担得起的信贷的机会的重要工具；

35. **又认识到**消除农村贫穷和饥饿对于实现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包括《千年宣言》所载目标极为关键，而且农村发展应当是国家和国际发展政策的组成部分；

¹⁴ 见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世界教育论坛的最后报告，2000 年 4 月 26 日至 28 日，塞内加尔达喀尔》（2000 年，巴黎）。

与贫穷作斗争中的具体倡议

36. **认识到**世界团结基金对实现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包括《千年宣言》所载的目标，特别是到 2015 年使世界上每日收入低于一美元的人口比例和挨饿人口比例减少一半的目标的重要潜在贡献；

37. **注意到**为确定世界团结基金的战略和调动资源使该基金能够开始运作而作出的努力，并请会员国、国际组织私营部门、有关机构、基金会和个人为该基金捐款；

38. **回顾**各国元首和政府首脑在《千年宣言》中除其他外确定团结是强调二十一世纪各国人民相互间关系的基本而普遍的价值之一，并就此决定在大会第六十届会议审议宣布每年 12 月 20 日为国际人类团结日的问题；

39. **请**各国政府和利益有关者利用企业家精神，并充分考虑到国家利益、发展战略和优先项目，以便为消除贫穷作出贡献；

非洲、内陆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40. **着重指出**，如同《千年宣言》所确认的，满足非洲的特殊需要十分重要，在非洲，贫穷依然是一项重大挑战，大多数国家不但没有从全球化所带来的机遇中充分获益，而且全球化使非洲大陆的边缘化变本加厉；

41. **重申**支持《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¹⁵ 鼓励进一步努力在政治、经济、社会领域履行其中所载的承诺，呼吁会员国和国际社会以及请联合国系统继续支持执行《伙伴关系》，其主要目标是根据《伙伴关系》的原则、目标和优先事项，在非洲拥有自主权和领导力并与国际社会加强伙伴关系的基础上，消除贫穷和促进可持续发展；

42. **注意到** 2004 年 9 月 3 日至 9 日在瓦加杜古举行的关于就业和减缓贫穷的非洲联盟特别首脑会议上通过的《促进非洲就业和减贫行动计划》；¹⁶ 并注意到国际劳工组织在协助非洲国家执行该首脑会议通过的《行动计划》的作用；

43. **吁请**最不发达国家政府及其发展伙伴全面履行 2001 年 5 月 14 日至 20 日在布鲁塞尔举行的第三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通过的《布鲁塞尔宣言》¹⁷ 和《2001-201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¹⁸ 所载的承诺；

¹⁵ A/57/304，附件。

¹⁶ EXT/ASSEMBLY/AU/4 (III) Rev. 4。

¹⁷ A/CONF. 191/13，第一章。

¹⁸ 同上，第二章。

44. **着重指出**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脆弱性，重申国际支持充分执行《关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的巴巴多斯行动纲领》¹⁹ 的重要性，在这方面支持 2005 年 1 月 10 日至 14 日在毛里求斯举行审查《关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的行动纲领》执行情况的国际会议，并期待着该会议的成果；

45. **认识到**在内陆发展中国家和过境发展中国家过境运输合作新的全球框架里内陆发展中国家的特殊问题和需要，在这方面要求充分而有效地执行《阿拉木图行动纲领：在内陆发展中国家和过境发展中国家过境运输合作新的全球框架内解决内陆发展中国家的特殊需要》，²⁰ 并强调需要各有关国际组织和捐助者以多方利益有关者方式执行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第十一届大会于 2004 年 6 月 18 日在巴西圣保罗通过的《圣保罗共识》，⁸ 特别是其中第 66 段和 84 段；

联合国与消除贫穷的斗争

46. **要求**全面执行大会关于联合国经济和社会领域各次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结果的统筹协调执行及后续行动的 2003 年 6 月 23 日第 57/270 B 号决议，该决议为这些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结果的后续行动提供了全面的基础，有助于实现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包括《千年宣言》所载目标，尤其是消除贫穷和饥饿，并就此着重指出大会 2004 年 5 月 6 日第 58/291 号决议所决定的 2005 年大会高级别活动的重要性；

47. **重申**联合国各基金和方案、尤其是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及其相关基金，在协助发展中国家努力消除贫穷等方面的作用，并重申需要根据联合国相关决议向它们提供资金；

48. **请**秘书长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六十届会议提交报告；

49. **决定**在大会第六十届会议临时议程中列入题为“联合国第一个消除贫穷十年（1997-2006）的执行情况”的项目。

¹⁹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的报告，1994 年 4 月 25 日至 5 月 6 日，巴巴多斯布里奇敦》（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 94. I. 18 和更正），第一章，决议 1，附件二。

²⁰ 《内陆和过境发展中国家与捐助国及国际金融和发展机构过境运输合作问题国际部长级会议的报告，2003 年 8 月 28 日和 29 日，哈萨克斯坦阿拉木图》（A/CONF. 202/30），附件一。